证券代码:600826　　证券简称:兰生股份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小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楼铭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钱娴慧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76,856,498.69	22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6,807.38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84,813.7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83,798.5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4	增加0.1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352,701,866.91	5,526,863,665.72	-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804,414,691.51	3,872,730,812.82	-1.7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1,042.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2,727.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内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37,746.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374.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9,047.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606.20	
合计	-1,551,993.6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228.72	本期会展业务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140.40	本期会展业务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税金及附加	268.70	本期房产税增加
财务费用	-60.41	本期利息费用减少
其他收益	-76.69	本期进项税加计扣除政策取消
投资收益	186.70	本期收到分红以及理财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6.86	本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	8,153.51	本期收回应收账款冲回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	-426.98	本期处置使用权资产发生损失
营业外收入	-99.99	去年同期处置车辆取得收入
营业外支出	25,166.67	本期发生捐赠支出
所得税费用	-104.16	本期计提所得税费用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	不适用	本期控股公司净利润增加
应收票据	-100.00	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
应收账款	-46.09	本期收回应收账款较多
预付款项	-59.76	期末项目未结算预付款减少
其他应收款	284.57	本期代收代付款项余额增加
存货	201.37	本期支付项目款较多
合同资产	33,652.21	本期待结算项目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12	期末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
商誉	161.49	本期收购子公司形成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33	本期新增装修费摊销
短期借款	-100.00	本期偿还到期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	本期收购子公司发生或有对价
应付账款	-37.68	本期支付应付账款较多
合同负债	80.32	期末预收货款余额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3.24	本期发放了年终奖
应交税金	-79.28	本期缴纳了各项税费
其他流动负债	-36.40	期末待转销项税减少
库存股	100.00	本期公司回购股票
少数股东权益	31.89	本期收购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净利润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1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兰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9,158,920	41.46	0	无	
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141,510	21.02	111,141,51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714,100	2.41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9,358,786	1.77	0	未知	
李振宁	境内自然人	4,019,000	0.76	0	未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淳厚信睿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770,669	0.71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55,340	0.65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69,900	0.47	0	未知	
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信宏观对冲基金	其他	2,111,900	0.40	0	未知	
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066,670	0.39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兰生(集团)有限公司	219,158,920	人民币普通股	219,158,92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71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14,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358,786	人民币普通股	9,358,786
李振宁	4,019,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9,00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淳厚信睿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0,669	人民币普通股	3,770,66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55,340	人民币普通股	3,455,3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46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9,900
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信宏观对冲基金	2,11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1,900
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66,670	人民币普通股	2,066,6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76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2,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兰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二者与表列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二者与表列的其他股东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李振宁与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信宏观对冲基金系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无法确定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李振宁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0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9,000股,合计持有4,019,000股;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信宏观对冲基金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491,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20,900股,合计持有2,111,900股;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66,67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00,000股,合计持有2,066,670股。		

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情况未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2024年3月31日,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8,614,9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63%。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29,291	0.59	391,000	0.07	3,455,340	0.65	530,900	0.1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对外投资事项

2023年,公司联合上海东瑞慧展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完成对上海它布斯展览有限公司(简称“它布斯”)40.74%股权的收购,其中公司持有34.81%股权(详见公司临2023-034公告)。2024年1月,公司完成了它布斯的交割,并支付了首期股权转让款1,071万元以及增资款2,700万元。

2、股份回购事项

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93元/股。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披露的《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临2024-006号),及《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4-007号)。截至2024年4月16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066.50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2%,购买的最高价格为9.07元/股,购买的最低价格为7.4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9,380.6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6,180,520.98	1,423,447,870.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0,602,485.29	649,496,749.8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1,581.18
应收账款	69,062,059.97	128,091,267.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015,833.45	57,192,912.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452,127.49	15,978,085.75
其中:应收利息	80,000.00	80,00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402,022.78	17,056,084.1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943,039.95	23,633.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589,149.70	66,665,721.88
流动资产合计	2,360,237,239.71	2,358,032,806.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5,379,763.30	382,568,550.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702,467.30	1,680,439,506.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84,607.59	9,984,607.59
投资性房地产	1,230,468.22	1,285,979.06
固定资产	534,098,148.08	536,658,446.96
在建工程	12,782,453.32	17,389,164.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4,105,481.21	346,040,346.05
无形资产	796,385.65	836,688.1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5,465,285.18	17,386,934.67
长期待摊费用	28,278,661.33	20,664,471.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504,586.02	155,539,944.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320.00	36,3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92,464,627.20	3,168,830,868.96
资产总计	5,352,701,866.91	5,526,863,665.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69,722.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4,590,000.00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5,548,006.09	297,729,018.32
预收款项	61,794,566.35	58,502,684.85
合同负债	202,251,672.93	112,165,596.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830,611.08	76,142,148.24
应交税费	5,303,798.24	25,598,322.72
其他应付款	248,828,883.18	192,101,690.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1,830,548.95	61,830,548.9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546,386.36	87,332,336.92
其他流动负债	7,028,302.42	11,050,353.18
流动负债合计	853,719,287.56	960,681,872.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6,000,000.00	19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3,311,171.09	285,147,500.2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20,000.00	2,3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788,289.96	112,057,789.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5,416,463.05	595,525,289.70
负债合计	1,419,135,750.60	1,556,207,162.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8,623,968.00	528,623,9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877,040.30	24,877,040.30
减:库存股	76,079,998.75	
其他综合收益	67,484,222.87	76,209,174.6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3,017,164.78	263,017,164.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96,492,304.31	2,980,003,475.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04,414,691.51	3,872,730,812.82
少数股东权益	129,151,424.80	97,925,69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33,566,116.31	3,970,656,50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52,701,866.91	5,526,863,665.72

公司负责人:陈小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楼铭铭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娴慧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6,856,498.69	53,800,910.16
其中:营业收入	176,856,498.69	53,800,910.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2,643,561.02	98,537,650.37
其中:营业成本	130,521,296.41	52,972,284.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85,280.44	433,492.99
销售费用	12,349,797.68	11,362,323.74
管理费用	36,481,063.61	29,460,119.1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06,122.88	4,309,456.26
其中:利息费用	5,808,804.96	8,756,919.46
利息收入	4,196,866.68	3,774,799.34
加:其他收益	542,727.37	2,327,189.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21,040.69	2,902,388.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11,212.67	2,213,588.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06,546.80	32,062,927.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0,529.21	21,209.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042.56	89,008.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1,343.51	-7,333,346.29
加:营业外收入	24.12	188,836.87
减:营业外支出	39,398.32	155.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0,717.71	-7,144,665.35
减:所得税费用	-266,225.29	6,386,636.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492.43	-13,541,301.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492.43	-13,541,301.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6,807.38	-8,914,116.3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2,314.95	-4,627,185.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00,684.82	37,096,598.1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00,684.82	37,096,598.1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00,684.82	37,096,598.1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000,684.82	37,096,598.1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56,192.39	23,565,296.8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63,877.44	28,182,481.8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92,314.95	-4,627,185.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公司负责人:陈小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楼铭铭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娴慧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7,908,698.52	258,388,107.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016,350.07	14,224.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54,601.33	38,742,01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279,649.92	297,114,347.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709,804.47	498,282,191.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493,168.17	50,969,862.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06,123.53	60,745,90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986,718.22	42,538,23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695,811.39	652,536,19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83,798.53	-355,421,847.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2,012,814.78	150,962,885.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8,087.37	616,076.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3,67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852,902.15	155,254,961.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86,237.52	656,610.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987,454.0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830,703.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16,940.84	25,644,06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035,961.31	129,610,89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470,784.3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470,784.3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	300,470,784.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2,866.67	3,906,944.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795,112.41	1,774,083.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497,979.08	305,681,02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97,979.08	-5,210,243.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621,780.76	-231,021,213.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6,478,079.98	1,609,936,862.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0,099,860.74	1,378,915,648.98

公司负责人:陈小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楼铭铭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娴慧

(三)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26　　证券简称:兰生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26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4月26日以微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季度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等情况;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同意《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期满减值测试情况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与交易对方签订的相关协议,对标的资产履行了必要的减值测试程序,减值测试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标的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减值测试结论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公司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张铮、李益峰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同意《关于购买董责险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购买董责险有利于完善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相关人员充分行使监督权利、履行职责。本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同意《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第十届监事会于2021年6月10日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至2024年6月9日期满三年,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经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监事会提名陈璃、顾朝晖、陈向阳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第十一届监事会设有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监事会。

证券代码:600826　　证券简称:兰生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27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期满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生股份”或“公司”)于2020年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与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浩兰生集团”)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要求,对置入资产上海东浩兰生会展(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减值测试。现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与承诺期届满减值测试结果说明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方案概要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启动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以上海兰生轻工业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出资产”或“兰生轻工”)51%股权与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东浩兰生会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入资产”或“会展集团”)100%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并向东浩兰生集团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置出资产的评估价值为5,202.00万元,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5,202.00万元,置入资产的评估价值为136,300.00万元,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36,300.00万元。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为131,098.00万元,由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支付,其中,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15,243.00万元,以股份方式支付对价115,855.00万元,股份发行价格为10.05元/股,发行股份数为115,278,607股。

2020年9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向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41号)。

(二)交易实施情况

2020年10月21日,置入资产会展集团完成100%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会展集团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20年10月22日,置出资产兰生轻工完成51%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兰生轻工成为东浩兰生集团的控股子公司。2020年10月29日,公司已全额支付现金对价部分。公司向东浩兰生集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278,607股,相关股份于2020年11月3日完成登记。

(三)《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

根据公司与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有关内容,东浩兰生集团对置入资产的业绩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1、业绩承诺年度

业绩承诺期为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

2、保证责任及盈利预测与承诺

东浩兰生集团承诺,置入资产于业绩承诺期实现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2,216.95万元、7,309.39万元、12,901.60万元和12,664.96万元。上述承诺净利润是指会展集团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实际净利润的确定

在业绩承诺期内每年会计年度结束后四个月内,由双方共同委托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合格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专项审核报告》的出具时间应不晚于兰生股份相应年度审计报告的出具时间。兰生股份应当在相应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标的公司的实际净利润与东浩兰生集团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在业绩承诺期内保持一贯性,与现行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在重大方面保持一致。业绩承诺期内,未经标的公司董事会批准,不得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4、利润补偿的方式及计算公式

(1)双方同意,东浩兰生集团对兰生股份的补偿应为逐年补偿,补偿测算基准日为各年度的12月31日。

(2)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对业绩承诺期内每年实现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差异情况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业绩承诺期内,如置入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视为未实现业绩承诺,东浩兰生集团先以其本次交易中取得的股份对价进行补偿,股份不足以补偿的情况下,东浩兰生集团应以现金继续补足。应补偿的金额按如下方式计算:

① 以股份方式补偿

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补偿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作价-累积已补偿金额。

如根据上述公式计算所得的应补偿股份数量不为整数,不足一股部分,由东浩兰生集团按照发行价格以现金方式补偿。

如兰生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兰生股份可以通过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回购东浩兰生集团应补偿股份并注销。

② 以现金方式补偿

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已补偿股份数量)*股份发行价格

(3)东浩兰生集团应当在《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30个工作日内对兰生股份进行补偿。

(4)东浩兰生集团在业绩承诺期内,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0时,按0取值,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5)东浩兰生集团采用股份补偿,东浩兰生集团应向兰生股份返还该部分股份自登记至东浩兰生集团名下之日后取得的利润分红。

5、标的资产减值测试补偿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双方共同委托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并在《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30个工作日内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如期末减值额/拟购买资产交易作价>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认购股份总数,则东浩兰生集团需另行补偿股份,补偿的股份数量为:

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期末置入资产减值额=置入资产作价-期末置入资产评估值(扣除业绩承诺期内的增资、减资、接受赠与及利润分配等因素的影响)。

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应现金补偿。

如兰生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二、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展集团业绩完成情况审核报告,会展集团2020年至2023年度各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	实际完成金额(A)	承诺完成金额(B)	差额(A-B)
会展集团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54.31	2,216.95	737.36
会展集团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96.46	7,309.39	987.07
会展集团202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06.67	12,901.60	-2,794.93
会展集团2023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52.13	12,664.96	5,787.17
累计	39,809.57	35,092.90	4,716.67

除2022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东浩兰生集团对应以股份方式补偿4,137,097股,并返还该部分股份的利润分红1,005,314.57元,其余年份均完成业绩承诺。全